

汕头市濠江区扶贫办 文件 汕头市濠江区财政局

汕濠扶办[2017]23号

关于下拨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各级财政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：

为加快拨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级专项资金的实施，确保扶贫资金发挥应有的效益，现先行将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各级的扶贫专项资金 677.88 万元下拨给你们，详见《新时期精准扶贫各级专项资金（第一批）下拨安排表》（见附件 1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拨资金来源和分解下拨依据

（一）2017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发展资金）7 万元（见汕市财农[2016]234 号）。

（二）2016 年和 2017 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省级补助资金分三次下达共计 553 万元（见汕市财农[2016]100 号、汕市财农[2016]198 号、汕市财农[2017]1 号）。

(三) 2016 年和 2017 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市级补助资金分两次下达共计 58.94 万元 (见汕市财农[2016]157 号、汕市财农[2016]140 号)。

(四) 2017 年度我区财政预算按 1: 1 的比例足额配套市级扶贫专项资金 58.94 万元。

上述各级财政安排到我区的扶贫资金共计 677.88 万元, 并已全部到位, 现根据资金下达文件中的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家庭人口数 884 人进行分解安排到各街道。

二、资金的使用范围

本次下拨资金用于直接促进扶贫开发帮扶对象 (有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) 脱贫, 各街道要按照《汕头市濠江区新时期精准扶贫专项资金使用监管实施细则》规定, 尽快组织资金项目申报, 经审核批准后尽快组织实施。

三、资金下拨和申报工作时间要求

(一) 尽快办理拨款: 各街道要抓紧填写《向区国库支付中心申请项目资金直接支付审批表》(附件 2) 并盖齐印鉴到区农林水务局办理拨款。

(二) 项目申报工作不能再拖延: 区扶贫办已在今年 2 月 20 日发文 (见汕濠扶办[2017]9 号) 要求各街道在 3 月 5 日前完成扶贫专项资金的项目对接和申报工作, 但经多次催办, 截至目前为止, 只有广澳街道完成扶贫专项资金的项目对接、申报和审批工作, 其他街道尚未完成。请各街道务必在 8 月 15 日前, 按照《汕头市濠江区新时期精准扶贫专项资金使用监管实施细则》(汕濠财函[2017]256 号) 规定, 上报《XX 年度精准扶贫专项资

金项目实施计划申报表》及其项目资金计划实施方案，以便我们统一上报区政府审批。若未按时间节点要求完成项目申报的，区将进行通报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按上级的有关规定要求，本轮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级财政专项资金安排共计约人均1.5万元(人口数是指有劳动力贫困户家庭人口数)，本次下拨资金已达人均7667元。各街道在申报项目时要把握好项目计划投入资金总额。

(二)各街道要严格按照规定管好用好扶贫专项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

(三)广澳街道已完成了扶贫专项资金前期申报和审批程序，资金到位后，要抓紧项目实施，尽快实现资金效益。

附件：1.濠江区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级财政专项资金
(第一批)下拨安排表

2.向区国库支付中心申请项目资金直接支付审批表

(以上附件电子版可在濠江农林水务局经管 306572582qq群文件下载，联系人林庆旭，电话 87372930)

汕头市濠江区扶贫办

汕头市濠江区财政局
2017年7月27日

抄送：区纪委、区督查室。

濠江区扶贫办

2017年7月27日印发

附件1、

濠江区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级专项财政资金（第一批）下拨安排表

单位	有劳力贫困家庭 人口数	各级专项财政补助资金（万元）				
		小计	中央	省	市	区
合计	884	677.88	7	553	58.94	58.94
达濠街道	42	32.22	0.33 ✓	26.27	2.81	2.81 ✓
磐石街道	220	168.70	1.74 ✓	137.62	14.67	14.67 ✓
广澳街道	223	171.01	1.77 ✓	139.50	14.87	14.87 ✓
马滘街道	32	24.54	0.25 ✓	20.03	2.13	2.13 ✓
河浦街道	81	62.11	0.64 ✓	50.67	5.40	5.40 ✓
玉新街道	92	70.54	0.73 ✓	57.55	6.13	6.13 ✓
滨海街道	194	148.76	1.54 ✓	121.36	12.93	12.93 ✓

向区国库支付中心申请项目资金直接支付审批表

申请直接支付单位：濠江区农林水务局

申请支付 资金来源 及性质			
申请支付 资金用途			
申请支付 金额	人民币(大写): (¥ 元)		
收款单位 (填写)	全 称		
	开户银行名称		
	开户银行账号		
	单位盖章 (公章或财务章): 负责人 签名: 经办人 签名: 时 间:		
申请支付单位 (填写)	申请支付 单位业务股室 审核意见	年 月 日	
	申请支付 单位分管领导 审核意见	年 月 日	
	申请支付 单位负责人 审批意见	年 月 日	